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5年3月13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托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孟托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3月22日

附：监事会主席简历

孟托先生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河北建筑科技学院，建筑工程专业，本科学历。现任北京烨兴钢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北京恒瑀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孟托先生与公司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